

## 20211017 信息摘要 經文:馬太福音二十章 17-28 主題:僕人

一、引言:據美國學者格林里夫 (Robert K. Greenleaf) 的研究指出,僕人式領導提倡領導者以服務取代控制,透過無私的服侍團隊來領導,並使其僕人式的服務不斷的延伸擴展,後來有人歸納這個領導模式當中的特質,包含傾聽、同理、治癒、覺察、說服、概念、遠見、管家、承諾,以及團隊的建立。然而我們今天要透過馬太福音的這段經文,一起來思想原來真正的僕人與僕人式領導模式仍然有本質上的差異,求神幫助我們,當我們在學習成為跟隨耶穌基督門徒的同時,也能夠真正成為眾人的僕人,帶來眾人生命的益處。

### 二、內容:

(一)為首應當為僕:耶穌上耶路撒冷去的時候,向門徒第三次說明自己將要被交給祭司長和文士,就在耶穌說完這些事情的時候,西庇太兩個兒子的母親,就來到耶穌面前,希望耶穌能夠讓她的兩個兒子,能夠在耶穌的國度裡,一個坐在耶穌的右邊,另一個坐在耶穌的左邊,這個請求顯示他們並沒有真正明白耶穌在 17-19 節所說的話,然而在耶穌與他們對話之後,其他十個門徒就惱怒這兩個兄弟,這個反應指出他們心裡也是這樣想,只是不敢真的表達出來,他們的惱恨指出他們也不明白耶穌的意思,這些門徒都仍然以自己熟悉的方式來理解耶穌的國度,認為那是一種掌控、權力、殊榮。這個事件與對話的出現,顯示出門徒在此時不但不明白恩典,反而繼續陷入爭權奪利的當中,這不僅呈現出門徒的驚頓,更反映出人性中無法擺脫競爭帶來的威脅,而競爭的背後乃在於透過擁有的來定義自己的價值,來顯示自己比別人更高等。

但天國的法則是:誰願為首,就必作為僕人,天國的概念乃在於神的給予,而不是在於競爭,更不是在於追求高過別人,耶穌要人看見一切乃是天父的預備,要從競爭轉向作為僕人,乃需要認識到原來一切都是屬於神的,我們都只是領受的。

(二)基督捨己的榜樣:然而耶穌提到的模式與僕人領導不同,天國的這個模式最關鍵的地方,乃在於 20:28 提到要效法基督的榜樣,耶穌在這裡指出的,乃是一種為了生命真實的益處,願意捨己的僕人概念,因此天國的法則與僕人式領導之間最大的差別,乃在於如何面對罪的問題,真正核心的議題乃是需要罪惡當中被救贖,門徒知道外邦的方式,因此在向耶穌祈求的時候,以為求的乃是希望可以殊榮、有權力,但耶穌卻翻轉了他們的想法,讓他們知道權力並不是核心的關鍵,罪能夠得到赦免才是人生關鍵的議題,就在門徒只知道外邦的管理方式,卻不知道在求什麼的時候,耶穌告訴他們這是父預備給誰就給誰,受苦的杯乃是跟隨基督的人都要喝的,但這仍然是神特別的恩典,使得人能夠因為耶穌基督所成為的贖價、透過我們這些跟隨耶穌基督的人,生命得到真正的益處,從罪惡的轄制當中脫離。

三、結論:今天我們一起思想了這一段大家非常熟悉的經文,內容也十分淺顯易懂,提到了關於為首就要成為僕人的概念,然而當我們更仔細看待的時候,會發現當中的關鍵不只是願意謙卑、服事別人而已,不單單是讓人的需要得到滿足,而是能夠使自己的生命成為別人的祝福,遠離罪惡的侵擾,不是以客戶、員工為首的僕人式領導模式,而是以神的心意為首的成為僕人,雖然過程當中可能需要付出代價,也許要喝受苦的杯,但卻可以在相信神豐富預備的信心當中,求神讓我們成為僕人,在我們的所言、所行當中,成為眾人的祝福,與人一同經歷上帝的恩典,領受耶穌基督贖價的美好。

四、金句:馬太福音 20:28「人子來,不是要受人的服事,乃是要服事人,並且要捨命,作多人的贖價。」

五、默想與反省:主耶穌順服天父,將救贖恩典帶給世人,使蒙恩的我們罪惡得蒙救贖,被主改變過來的生命,也能使人得到基督的救恩,這就是基督的僕人。我如何靠著主的恩典,活出主的樣式、作主僕人?